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 扎实推进民政领域深化改革 促进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 冉富强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指出，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任务，着重强调要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并对民政领域深化改革作出重大战略部署。陇南市民政局坚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力以赴抓好全会精神的贯彻落实，将政策蓝图细化为具体实践，稳扎稳打推进各项改革任务，确保民政事业改革发展行稳致远。

## 一、坚持创新驱动，健全社会救助体系新生态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社会救助需求日益呈现多样化、复杂化的特点，困难群众不仅需要物质帮扶，更亟需生活照料、心理疏导等综合服务支持。同时，社会救助工作时效性要求极高，传统人工办理模式难以满足快速响应、精准识别的现实需求。此外，救助对象动态管理难度大、档案信息冗杂等问题，也对救助工作的规范化、精细化提出了更高挑战。

面对新形势、新要求，陇南市民政局以数字化改革为突破口，在全省市州一级首家建成了社会救助智慧管理系统，通过“陇南救助通”微信小程序，实现了社会救助申请、办理、查询全流程线上办理，推动社会救助服务向高效化、精准化、人性化转型升级。同时，通过巩固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作成果，健全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衔接机制，推动社会救助从基础的“保生存”向“保基本、防风险、促发展”的更高层次拓展，充分满足困难群众多层次、差异化的需求。

一方面，在构建社会救助体系过程中，陇南市民政局秉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全力打造覆盖全面、分层分类、资源统筹、综合高效的现代化社会救助体系。创新采用“资金+物资+服务”三位一体的救助方式，不仅解决困难群众的物质需求，更注重提供生活照料、心理疏导等多样化服务。另一方面，持续加强低收入人口监测预警机制与防止返贫监测机制的有效衔接，依托大数据平台，精准识别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将其纳入相应社会救助范围，实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 二、坚持多维发力，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新格局

近年来，陇南市老年人口规模持续扩大，养老服务需求日益增长，但由于各种原因，面临着养老

服务机构缺口巨大和已建成养老服务机构入住率低的双重矛盾，如何构建多层次、可持续的养老服务体系，在补齐养老服务床位缺口，满足以后养老服务需求的基础上，做好现有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成为亟待解决的现实问题。

陇南市民政局深入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坚持统筹推进养老服务与产业协同发展，在优化公办养老服务供给的同时，积极培育社会化养老服务模式，并立足农村实际，创新互助养老路径，努力破解养老服务发展不均衡、不充分的难题。通过完善设施网络、拓展服务内容、优化政策体系，切实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致力推动养老服务从“老有所养”向“老有颐养”迈进。

在推进养老服务工作中，陇南市民政局积极搭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将已建成的养老服务机构纳入平台管理，促进互联网与养老机构的深度融合，汇聚线上线下的服务资源，精准对接养老服务需求与供给，实现多渠道预约、信息化管理、科学化对接、智能化调度、电子化结算、客观化评价的全流程动态化管理；扎实开展老年助餐服务试点，降低了老年人用餐成本，让老年人尤其是进城伴读老人能吃上热乎、营养的饭菜；持续实施全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试点，为居家老人提供专业、贴心的养老服务；高效完成省、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有序推进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村级互助幸福院改造建设，不断完善养老服务设施网络；积极营造孝老敬老社会环境，为老年人专享幸福晚年筑牢坚实社会基础。

## 三、坚持精准施策，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新水平

在新时代民生保障工作中，特殊困难群体的关爱帮扶、婚姻家庭的和谐稳定、殡葬服务的文明惠民以及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保障，都是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民生工程。陇南市民政局始终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以“结对关爱·爱心甘肃”工程为抓手，织密织牢特殊困难群体关爱网；以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为切入点，培育文明婚俗新风尚；以补齐殡葬设施短板为重点，推动绿色殡葬改革；以提升救助管理服务效能为目标，构建多元化救助体系。通过一系列务实举措，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民政服务更有温度、民生

保障更有力度，不断书写新时代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在关爱特殊困难群众方面，深入实施“结对关爱·爱心甘肃”工程，组织全市3.7万名党员干部与3.8万余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困人员以及困难重度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建立结对关系。党员干部们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通过定期走访慰问、帮助解决实际困难等方式，为关爱对象办实事、解难题，极大提振了关爱对象的生活信心，形成了弱有所扶、困有所帮的温暖社会氛围。

在婚姻登记服务方面，全面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婚姻登记条例》，实行内地居民婚姻登记“全国通办”，为群众提供便利。持续完善婚姻登记场所规范化建设，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通过举办集体婚礼、集体颁证仪式等系列活动，引导群众婚事新办简办，倡树文明婚俗新风。

在殡葬改革工作中，着力补齐殡葬基础设施短板，加强供给侧服务改革，有序推进殡葬改革。同时，积极推动丧葬礼俗改革，通过宣传引导，倡导文明祭祀，厚养薄葬的良好风尚，推动殡葬事业向绿色、文明、惠民方向发展。

在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中，持续提升服务效能，组织开展“寒冬送温暖”和“夏季送清凉”专项行动。随着社会发展，救助对象从传统流浪乞讨人员拓展到临时遇困人员、家暴侵害人员、离家出走未成年人等群体，救助形式也从单一的物资救助向物资救助+疾病治疗、心理辅导、精神关爱等多维度转变，为更多陷入困境的群众送去温暖与希望。

下一步，陇南市民政局将始终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聚焦工作中的难点、痛点，持续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坚持以改革创新破解民政工作发展中的难题，以昂扬的姿态、务实的作风，扎实推进社会救助体系优化升级、养老服务模式创新拓展、社会服务能力全面提升，更好地服务民政对象。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在保障基本民生、创新基层治理、优化社会服务中展现新作为，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贡献民政力量。

（作者系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以下简称《民营经济促进法》）已由第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30日表决通过，自2025年5月20日起施行。首部《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出台，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营经济发展的高度重视，是党中央坚持“两个毫不动摇”、进一步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的具体体现，也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务实举措。该法明确规定我国坚持依法鼓励、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发展，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真正以良法善治为民营企业的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明确了民营经济的法律地位。《民营经济促进法》是落实宪法规定，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内在要求。我国宪法规定：“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民营经济促进法》第三条贯彻宪法精神，明确规定“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专项立法的形式创造性地提出“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力量”。“民营经济组织与其他各类经济组织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市场机会和发展权利。”这些规定从制度和法律上落实了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构成了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法理基础，进一步巩固了民营经济在我国经济中的重要地位。

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快配套制度的落地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多规定原则性的法律条款，需要考虑相关的配套实施细则立法，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细化《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法律规定，消除法律实施过程中的模糊地带，例如国务院制定的立法实施细则型的行政法规、国务院相关部门的专项实施细则、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司法解释以及相应地方性法规等等。还需强化法律法规的协调与衔接，《民营经济促进法》与现行的《民法典》《公司法》《证券法》《反垄断法》等法律在适用范围和具体条款上存在衔接需求，要确保法律的统一性与可操作性，以保障制度的落地和执行的协调。

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为我国市场经济发展和营商环境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要充分发挥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法律价值，必须完善实施路径。现代市场经济本质是法治经济，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正是民营经济促进法制定的应有之义。该法强化了对违法行为的惩治力度，对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侵犯企业财产权等侵害民营企业权益的行为，应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在行政法治层面，该法从市场准入、行政执法、政务服务、政务诚信等方面提供系统性法律规定，为民营经济的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搭起了强劲法治引擎。

提升司法保障力度。法律责任是维护市场秩序的刚性保障，对于惩戒违法行为、稳定市场预期具有重要意义。《民营经济促进法》在切实保障民营经济组织权利的同时，通过“法律责任”章节，明晰了国家机关、其他市场主体侵犯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的法律责任。例如对于涉及地方保护主义的案件，建立健全异地执法协助制度，通过司法打破地方保护主义的桎梏，切实保障民营经济合法权益。实践中应建立司法与行政执法联动机制，通过司法裁判巩固法律权威，通过行政执法提升法律实施效率。

提高守法合规意识。《民营经济促进法》不仅赋予民营经济更多发展权利，同时对于民营经济组织守法合规经营、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违反法律法规的相关法律责任、惩治腐败等方面都进行了详细规范。比如注重鼓励支持、设置“投资促进”“科技创新”等专章，支持民营组织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大工程，在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领域投资、创业，鼓励在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中积极发挥作用。同时强化引导规范，引导民营组织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依法经营，加强风险防范，履行社会责任，在法治护航下，民营经济必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为中国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更加强劲的动力。

（作者单位：陇南市委党校）

## 以良法善治保障民营经济规范有序发展

□ 段小红

## 让党的创新理论“声”入人心

□ 成玉梅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个民族要走在时代前列，就一刻不能没有理论思维，一刻不能没有正确思想指引。”理论是行动的先导，思想是前进的旗帜。理论宣传，是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基层是党的创新理论传播的“最后一公里”，是理论转化为实践的关键环节。做好基层宣传工作，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对于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具有重大意义。

一、聚焦“内容”，把理论讲准讲透 理论只要彻底，就能说服人。理论只要说服人，就能掌握群众。党的创新理论是指引我们前进的强大思想武器，必须准确把握其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才能让群众听得懂、能领会、可落实。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必须紧密结合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积极回应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大众化过程中“人民之问”。这些问题表现为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教育、医疗、就业、住房、养老、食品安全、环境污染、社会治安等“微末叙事”，而这些问题恰恰是理论与群众的最佳接合点。在宣讲中，要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将抽象的理论转化为具体的实践案例，用“小切口”“大道理”，用“小故事”反映“大时代”。通过讲述身边的发展变化、民生改善，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党的创新理论带来的实惠，增强对理论的认同感和信服力。

二、聚焦“队伍”，把理论讲深讲实 基层宣传队伍是党的创新理论传播的主力军，其素质和能力直接关系到宣传效果。要加强基层宣传队伍建设，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宣传队伍。要强化培训提升，增强宣传能力。定期组织基层宣传干部参加理论学习、业务培训，邀请专家学者授课，提升他们的理论水平和宣传技巧。同时，鼓励宣传干部自我学习、自我提升，不断更新知识结构，适应新时代宣传工作要求。要充实人才力量，优化队伍结构。吸引更多有文化、有热情、懂宣传的人才加入基层宣传队伍，充实新鲜血液。比如，招募大学生志愿者、返乡创业青年等，参与基层理论宣传工作，为宣传队伍注入活力。要发挥模范作用，树立先进典型，注重培养和宣传基层宣传工作中的先进个人和集体，发挥他们的示范引领作用。通过表彰奖励、经验交流等方式，激发基层宣传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在新征程上，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创新基层宣传工作，让党的创新理论如春风化雨，滋润群众心田，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大的思想动力。（作者系陇南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



## 论苑

第1822期

石榴花开

【摄影】

作者 后斌玉

## 数字化赋能 陇南红色文化“活”起来

□ 陈琼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在数字技术快速迭代的时代背景下，推进红色文化数字化传承既是顺应科技发展趋势的必然选择，也是实现文化繁荣发展的内在要求。陇南红色文化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陇南人民在社会主义革命、建设与改革进程中形成的精神结晶，不仅是陇南地区的文化地标，更是中华民族精神宝库的重要组成部分。

## 二、全面加强陇南红色文化的数字化保护

陇南红色文化内涵丰富、种类较多，但是分布较为零散，这给相关保护工作带来了一定的挑战。数字技术具有精准性、共享性和适用性等特征，它不仅能够精准采集、快速分析和高效存储陇南红色文化信息，还能促进红色文化资源智能化管理与保护。要建设数据库。摸清陇南红色文化资源底数，运用区块链、云计算等技术对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两当兵变旧址、陇南根据地纪念馆等红色文化资源进行多源数据采集，建立涵盖红色人物库、历史事件库、文物档案库和遗址遗迹库等不同模块的大数据库，进而实现红色文化的数据整合、永久保护和科学管理。要建立数字化档案。对于陇南红色文化而言，每一种文化形态都有其独特的形成背景、故事演绎和重要价值等，应运用激光3D扫描、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对陇南红色文化进行画像，记录其发生年代、发展历程、重要意义等，形成“数字身份证”，使其更好地保存。要运用数字技术进行修复。红色文化资源会随着时代变迁、环境变化和管护不当等因素，出现残缺、破损、失修等情况。

## 三、持续优化陇南红色文化的数字化传播内容

传统的陇南红色文化主要以文字、物件、遗址等形式呈现，缺乏一定的生动性和感染力。在数字化时代，我们应充分发掘陇南红色文化的内容，推动其数字化呈现，增强其生动性、互动性和沉浸性。在增强生动性方面，组建专业团队对陇南红色文化资源进行深度挖掘和创新性转化，通过数字化采集、修复和重构，将其转化为图片、音频、视频、动画等，丰富红色文化的传播内容。在增强互动性方面，充分运用人工智能技术研发AI数字人，使其参与与陇南红色文化讲解，实时解答人们的相关问题或

疑惑，开展网络直播，通过问答、抽奖等方式增强互动性。在增强沉浸性方面，利用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等技术打造全景式、沉浸式历史场景，1:1还原历史故事、人物事迹和重大历史事件等内容，增强人们的体验感，加深对红色文化内容的理解和记忆。

## 三、精心打造陇南红色文化的数字化传播平台

当前，陇南红色文化的数字化传播已经取得一些成效，但数字化传播平台较为单一，形式还不够丰富。数字技术具有信息传播速度快、开放性和灵活性等特点，能够打破时空限制促进信息广泛传播。我们应借助数字技术的优势精心打造立体化的红色文化数字传播平台，形成新媒体传播矩阵，促进陇南红色文化有效传播。要打造集“宣传-保护-育人”为一体的主题网站，重点建设网上展厅、人物志、红色精神、红色教育基地、红色旅游路线、红色文创等板块，使其成为陇南红色文化传播的重要阵地。要打造新媒体传播平台。充分运用微信、微博等社交媒体，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平台传播陇南红色文化。将红色遗址、人物故事、红色歌曲和红色精神等内容转化为生动的图文、视频、动漫和微课程等，根据人们的兴趣喜好、浏览轨迹将这些内容精准推送给不同的受众群体。要打造线上数字博物馆。运用数字技术将分布在各个场馆、遗址遗迹或角落的红色文化汇聚起来，根据不同的主题设计线上展示厅，构建集传承、展示、教育于一体的沉浸式数字博物馆，扩大陇南红色文化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作者系陇南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